

重要提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對不論如何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財務意見。

除非本文件另有規定，否則本文件所用詞彙與子基金 2019 年 12 月 10 日的基金認購章程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子基金的基金經理領航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對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一切合理查詢後，盡其所知所信，確認本文件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而引致本文件內的聲明有誤導成份。

Vanguard ETF 系列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基金單位信託¹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ETF

股份代號：2805 - 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2805 - 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805 - 美元櫃台

領航富時發展歐洲指數ETF

股份代號：3101 - 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3101 - 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101 - 美元櫃台

領航富時日本指數ETF

股份代號：3126 - 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3126 - 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126 - 美元櫃台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ETF

股份代號：3085 - 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3085 - 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085 - 美元櫃台

¹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領航標準普爾500 指數ETF
股份代號：3140 - 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3140 - 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140 - 美元櫃台

領航全球中國股票指數ETF
股份代號：3169 - 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3169 - 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169 - 美元櫃台

(「子基金」)

股息通告

子基金的基金經理領航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發出有關派發第四季股息之通告後，今天宣佈，子基金的每股之股息如下：

子基金名稱	每股股息
領航富時亞洲 (日本除外) 指數 ETF	港幣四仙
領航富時發展歐洲指數 ETF	港幣六仙
領航富時日本指數 ETF	港幣二十一仙
領航富時亞洲 (日本除外) 高股息率指數 ETF	港幣九仙
領航標準普爾 500 指數 ETF	港幣六仙
領航全球中國股票指數 ETF	人民幣一仙

股息除息日定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而記錄日期則定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派發。

如對上述事項有任何問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852 3409 8333。

基金經理
領航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